

公司代码：603335

公司简称：迪生力

广东迪生力汽配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 2、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本年度暂不实施利润分配也不实施公积金转增股本。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迪生力	603335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朱东奇	叶晶雯
联系地址	台山市大江镇福安西路2号之四	台山市大江镇福安西路2号之四
电话	0750-5588095	0750-5588095
传真	0750-5588083	0750-5588083
电子信箱	dcenti@vip.163.com	dcenti@vip.163.com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汽车配件行业

公司主营业务为汽车铝合金轮毂及汽车轮胎，公司拥有国际知名品牌，拥有自己长期稳定的销售渠道，拥有研发、生产及销售一体化完善的产业链，经过多年的技术升级和品牌效应，到目前为止，公司产品质量和款式在国际汽车品牌高端改装市场拥有一定的影响力，公司大部分产品出口销往海外多个地区。

汽车产业行业是经济组成的重要部分之一，也是大众商品，汽车行业生命力强，辐射大，汽车产业链带动相关的汽车配件企业，公司是汽车铝合金轮毂的生产制造商之一，拥有知名的轮胎品牌，随着新能源汽车市场占有率增加，汽车零部件产业会持续保持稳定增长。

随着“双碳”战略目标、碳达峰、碳中和政策的提出，在推动新能源汽车进一步发展的同时，也对汽车轻量化提出了更高的要求。铝合金质量轻、强度高、成形性好、回收率高，是汽车工业的优选材料，有利于降低汽车自重、减少油耗、减少环境污染等，汽车铝轮毂行业未来仍具有较大的发展潜力。

2024 年，轮胎行业总体运行平稳，需求稳健增长，汽车行业是轮胎行业的下游产业，汽车的产销量支撑着轮胎的配套市场需求，汽车的保有量支持着庞大的轮胎替换市场需求。

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发布最新数据显示，2024 年，汽车产销累计完成 3128.2 万辆和 3143.6 万辆，同比分别增长 3.7%和 4.5%，全年产销稳中有进，产销量继续保持在 3000 万辆以上规模。其中，乘用车产销持续增长，为稳住汽车消费基本盘发挥积极作用；商用车市场表现疲弱，产销未达 400 万辆预期；新能源汽车继续快速增长，年产销首次突破 1000 万辆，销量占比超过 40%，迎来高质量发展新阶段；汽车出口再上新台阶，为全球消费者提供了多样化消费选择。

（二）锂电池回收利用行业

公司控股子公司广东威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威玛”）成立于 2020 年 1 月 13 日，是集新能源电池材料综合回收利用、新型储能材料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一体化的综合性企业，属华南地区最大的锂电池综合回收处理和新材料研发与生产基地之一，并拥有相关的自主知识产权。广东威玛主要产品有电池级的硫酸镍、硫酸钴、硫酸锰、碳酸锂等锂电池基础材料，经过多年的市场开发，搭建了成熟稳定的供应链，与宁波力勤、厦门建发、中冶瑞木等供应商保持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凭借稳定的质量及稳定的产量，以及优质的服务，诚信经营的原则，赢得了下游前驱体企业的高度认可及广泛好评，与多家行业内头部公司保持着稳定长期的战略合作关系，

如宁德时代（湖南邦普）、格林美、芳源环保、帕瓦、广东佳纳、中伟新材、德方纳米等。

截至目前，广东威玛新材料生产基地已全面投产，第一期、第二期、第三期（后端）生产线预计年综合回收处理硫酸镍、硫酸钴、碳酸锂等有价金属量约 16000 吨，到目前为止，公司控股子公司迪生力新材料公司已竞得新会区珠西新材料集聚区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约 42.67 亩），前期建设规划和设备规划已基本完成，广东威玛及迪生力新材料未来将打造成为锂电池再生资源回收利用及新材料生产的一体化实体经济企业，是公司发展潜力较大的行业板块。

动力电池回收利用既是新能源产业可持续发展的保障，也是镍钴锂等材料可持续供应的关键，更是应对气候变化、推动绿色双碳目标的战略举措。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发布最新数据显示，我国新能源汽车近两年来高速发展，连续 10 年位居全球第一。在政策和市场的双重作用下，2024 年，中国新能源汽车市场继续保持强劲增长态势，产销分别完成 1288.8 万辆和 1286.6 万辆，同比分别增长 34.4%和 35.5%。

根据中国汽车动力电池产业创新联盟发布的数据显示：产量方面：2024 年 1-12 月，我国动力和其他电池累计产量为 1,096.8GWh，累计同比增长 41.0%；销量方面：2024 年 1-12 月，我国动力和其他电池累计销量为 1,039.5GWh，累计同比增长 42.4%。其中，动力电池销量为 791.3GWh，占总销量 76.1%，累计同比增长 28.4%；其他电池累计销量为 248.2GWh，占总销量 23.9%，累计同比增长 118.8%；装车量方面：1-12 月，我国动力电池累计装车量 548.4GWh，累计同比增长 41.5%，其中三元电池累计装车量 139.0GWh，占总装车量 25.3%，累计同比增长 10.2%；磷酸铁锂电池累计装车量 409.0GWh，占总装车量 74.6%，累计同比增长 56.7%。

2020 年 11 月，国务院办公厅发布了《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21-2035 年）》，要求完善动力电池回收、梯级利用和再资源化的循环利用体系；加强动力电池全生命周期监管；支持动力电池梯次产品在储能、备能、充换电等领域创新应用；加强余能检测、残值评估、重组利用、安全管理等技术研发；2022 年 8 月 1 日，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联合印发了《工业领域碳达峰实施方案》，指出要大力发展循环经济，加强再生资源循环利用，推动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回收利用体系建设；《“十四五”循环经济发展规划》明确我国将大力发展循环经济，其中，废旧动力电池循环利用行动为重点行动之一。工业和信息化部 2024 年 12 月修订形成的《新能源汽车废旧动力电池综合利用行业规范条件（2024 年本）》从源头上对废旧电池进行管理，为废旧动力电池的梯次、再生利用提供了明确指导。

随着新能源汽车和储能进入快速发展时代，动力电池的回收再利用推动着我国新能源汽车和储能行业的可持续发展，再生利用符合循环经济的重要元素，通过废旧电池再生利用从而实现“一

材多用”将成为必然趋势。从环保角度来看，废旧动力电池若未妥善处置将存在较大的环境风险，硫酸钴、硫酸镍等重金属会危及人类健康及生态系统。同时，相比原生矿产资源，使用再生材料将有效降低碳排放，是实现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产业双碳目标的重要手段。从资源角度来看，动力电池中含有大量可回收的高价值金属，如硫酸钴、硫酸镍、碳酸锂、硫酸锰等，可在一定程度上增加国内资源的供给。随着全球锂电池行业规模不断扩大，未来退役电池的规模以及电池边角料的量将会快速增长，加上各级产业政策、行业规范陆续出台，锂电池回收产业未来发展空间巨大。随着新能源汽车市场占有率扩大，退役动力电池的量越来越大，锂电池回收行业既能解决环境污染问题，又能实现循环经济的效益，锂电池回收再利用的产业链对公司未来长期稳定发展打下优良的基础。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为汽车铝合金轮毂及汽车轮胎、新能源汽车铝合金配件，公司拥有国际知名品牌，拥有自己的销售渠道，拥有自己的研发团队，拥有自己的生产基地（轮胎外协生产），公司立足于汽车高端改装市场，经过公司多年来积累的基础，到目前为止，公司已建立起成熟稳定的技术研发、产品开发、生产工艺及销售渠道，搭建稳定的产供销体系，属于高新技术企业。公司产品质量安全和款式在汽车高端改装市场拥有一定的影响力，公司产品适合于国际汽车品牌高端改装市场标准，深受消费者青睐，公司大部分产品是出口销往海外多个地区。

公司控股子公司广东威玛是华南地区最大的锂电池综合回收处理和新材料研发与生产基地之一，集新能源电池材料综合回收利用、新型储能材料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一体化的综合性企业，并拥有相关的自主知识产权。广东威玛主要产品有电池级的硫酸镍、硫酸钴、硫酸锰、碳酸锂等锂电池基础材料，经过多年的市场开发，搭建了成熟稳定的供应链，与宁波力勤、厦门建发等供应商保持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凭借稳定的质量及稳定的产量，以及优质的服务，诚信经营的原则，赢得了下游前驱体企业的高度认可及广泛好评，与多家行业内头部上市公司保持着稳定长期的战略合作关系，如宁德时代（湖南邦普）、格林美、帕瓦、广东佳纳、中伟新材等。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22年
总资产	1,251,695,374.87	1,586,782,123.17	-21.12	1,644,984,481.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59,015,100.44	401,804,209.55	-35.54	507,978,712.73

营业收入	1,044,612,100.74	1,687,966,343.72	-38.11	1,677,424,924.34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1,001,708,064.23	1,677,095,996.95	-40.27	1,662,484,874.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4,816,110.60	-148,784,515.12		-38,439,059.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66,621,580.56	-149,379,986.08		-24,956,617.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934,593.21	-64,747,207.32	146.23	-110,100,936.7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3.83	-31.51	减少12.32个百分点	-6.7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4	-0.35	不适用	-0.0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4	-0.35	不适用	-0.09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341,693,889.88	237,791,632.61	234,687,175.79	230,439,402.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139,094.00	-15,358,650.95	-41,779,996.23	-75,538,369.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1,162,003.28	-17,328,312.80	-41,717,244.43	-96,414,020.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59,312.21	13,816,123.65	61,532,161.76	-54,973,004.41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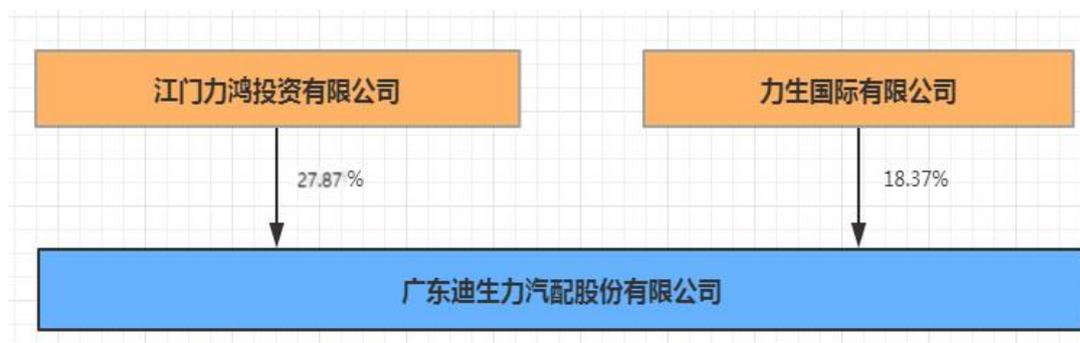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4,66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2,083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 有限 售条 件的 股份 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 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江门力鸿投资有限公司	0	119,343,500	27.87	0	无	0	境内 非国 有法 人
LEXIN INTERNATIONAL INC	0	78,669,500	18.37	0	无	0	境外 法人
TYFUN INTERNATIONAL INC	-1,099,700	21,377,300	4.99	0	无	0	境外 法人
汤峰	2,943,000	13,038,300	3.05	0	无	0	境内 自然 人
鹤山市粤骏投资有限 公司	0	5,097,624	1.19	0	无	0	境内 非国 有法 人
江门市中高投资合伙 企业（有限合伙）	-153,900	4,896,865	1.14	0	无	0	境内 非国 有法 人
江门市鸿研投资合伙 企业（有限合伙）	-345,100	3,447,393	0.81	0	无	0	境内 非国 有法 人
江苏万新光电科技有 限公司	816,200	3,272,700	0.76	0	无	0	境内 非国 有法 人

							人
邓长有	-2,175,300	2,775,300	0.65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邓振武	-497,500	2,652,600	0.62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1. 江门力鸿投资有限公司、LEXIN INTERNATIONAL INC 是实际控制人赵瑞贞、罗洁、Sindy Yi Min Zhao 控制的企业，实际控制人不直接持有公司股权，赵瑞贞持有江门力鸿投资有限公司 70% 的股权，罗洁持有江门力鸿投资有限公司 12% 的股权、持有 TYFUN INTERNATIONAL INC 16.4813% 的股权，Sindy Yi Min Zhao 持有 LEXIN INTERNATIONAL INC 100% 的股权、持有 TYFUN INTERNATIONAL INC 14% 的股权、持有江门力鸿投资有限公司 18% 的股权。实际控制人通过间接持股方式合计持有公司 47.77% 的股权。</p> <p>2. 江门市鸿翊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江门市中高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迪生力高管参股的企业。</p> <p>3. 鹤山市粤骏投资有限公司为迪生力董事周卫国参股的企业。</p> <p>4. 汤峰为江苏万新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p> <p>5. 公司除了实际控制人属于一致行动人以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p>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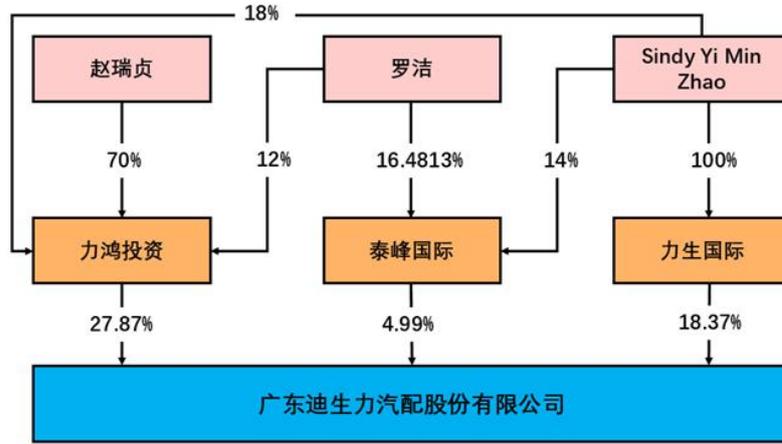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0.45 亿元，同比减少 38.11%，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1.45 亿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2.67%。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赵瑞贞
董事会批准送达日期：2025 年 4 月 28 日